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5-064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及 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的性质为股份减少、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后，乔荣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宿迁天人和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人和一”）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20,132,15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9.9999%，持股比例触及 1%及 5%的整数倍。
-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经营及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乔荣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人和一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天人和一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 1,798,242 股，占公司截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总股本的比例为 0.8932%；“精装转债”自 2022 年 8 月 29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致使乔荣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人和一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本次权益变动后，乔荣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人和一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132,15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降低至 9.9999%，持股比例触及 1%及 5%的整数倍。

一、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变动比例触及 1%及 5%整数倍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乔荣健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宿迁天人和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古楚街道赵庄居委会 210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7 月 16 日			
权益变动过程	宿迁天人和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于自身资金需求，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同时，因“精装转债”自 2022 年 8 月 29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致使乔荣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人和一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本次减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中天精装	股票代码	002989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1,798,242		0.8932	
合 计	1,798,242		0.893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注：以上“减持比例”为减持股数与截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总股本的比值。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因“精装转债”自 2022 年 8 月 29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致使乔荣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人和一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1,930,400	12.0697	20,132,158	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58,400	6.0861	9,260,158	4.599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72,000	5.9836	10,872,000	5.4002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持有公司股份 743.4400 万股（占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比例 3.7632%）的股东天人和一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5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6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97.5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95.11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合计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92.6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合计不超过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人和一本次减持与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①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②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③律师的书面意见 ☐ ④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上表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导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要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的情形。

3、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6日